关于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30日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9月30日起开通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本次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2134	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日常转换业务

2.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H)+G]/E

F=B×C×D

J=[B×C×(1-D)/(1+H)]×H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F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或理财基金的，则G＝0；

H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H=0；

J为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照转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2.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2.2.1办理时间

自2021年9月30日起正式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2.2.2适用基金

本次本基金转换业务开通适用于与下表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7335	中银中债1-3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办理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办理上述基金份额转换业务。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调整业务办理机构，届时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2.2.4基金转换的申请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与相关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或网站进行成交查询。

2.2.5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转换，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如剩余份额低于1000份，应选择一次性全部转出，具体数量限制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2.6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持有人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公告。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通基金份额日常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关于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9月30日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9月30日起开通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本次开通转化业务的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380009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07100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2.日常转换业务

2.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H)+G]/E

F=B×C×D

J=[B×C×(1-D)/(1+H)]×H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F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或理财基金的，则G＝0；

H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H=0；

J为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照转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2.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2.2.1办理时间

自2021年9月30日起正式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2.2.2适用基金

本次本基金转换业务开通适用于与下表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57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0190
中银优秀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32
中银欣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083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12236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3801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63802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63803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4
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5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6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63807
中银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8
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9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0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63811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163812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63816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163817
中银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8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	163819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163820
中银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23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380006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380009
中银慧享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952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548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	007100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146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147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936
中银欣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083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10871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10872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236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631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3801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2
中银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3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4
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5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6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7
中银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8
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9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0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1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12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6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17
中银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8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63819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20
中银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23
中银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23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380006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380009
中银慧享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952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548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	007100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8146
中银添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147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8936
中银欣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083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10871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10872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236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631
163801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3802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03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4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5	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6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7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8	中银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09	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0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1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2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16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3817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18	中银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19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63820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3822	中银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23	中银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827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80006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80009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二、费率优惠活动相关的事项

1、自2021年9月30日起，投资者通过东财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折扣以东财证券具体安排为准。其中，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照申购费率执行。

2、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东财证券最新安排和规定为准。

3、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东财证券所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请以东财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事项

1.办理方式

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基金管理人开放式基金账户。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东财证券销售机构网点申请办理此项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财证券的相关规定。

2.办理时间

自2021年9月30日起正式开通，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10元，如有特殊则以基金相关公告为准）。在满足不低于单笔最低金额的前提下，东财证券可能设置不同金额标准，具体以东财证券的规定为准。

4.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东财证券有关规定，详情请咨询东财证券。

5.定期定额投资费率的说明

以东财证券公示为准。

6.扣款和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基金份额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QDII产品申购份额在T+2工作日确认，基金份额查询起始日为T+3工作日。

7.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东财证券的相关规定。

四、转换业务相关的事项

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C×(1-D)/(1+H)+G]/E

F=B×C×D

J=[B×C×(1-D)/(1+H)]×H

其中：

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F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为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若转出基金为非货币市场基金，则G＝0；

H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H=0；

J为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按照转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归入转出基金资产，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销售。基金管理人在不损害各基金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可更改上述公式并公告。

3.办理时间

自2021年9月30日起正式开通，转换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基金转换业务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相关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适用基金

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如下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057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0120	中银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0190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	000305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	000432	中银优秀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5852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7	007100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E类
8	008936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9	010083	中银欣享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12236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C类
11	012631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2	163801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163802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14	163803	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163804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163805	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163806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163807	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163808	中银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163809	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163810	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163811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3	163812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4	163816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5	163817	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6	163818	中银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163819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28	163820	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29	163822	中银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163823	中银稳健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163827	中银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2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3	380006	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34	380009	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5.办理机构

投资者目前可以通过东财证券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东财证券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东财证券的相关规定，以东财证券的实际业务开展为准。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调整业务办理机构，届时按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官方网站公示。

6.基金转换的申请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与东财证券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或网站进行成交查询。

7.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转换，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0份。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如剩余份额低于1000份，应选择一次性全部转出，具体数量限制以东财证券的规定为准。

8.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持有人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公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层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66或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公司名称：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客户服务热线：95357

公司网站：www.xzsec.com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上述基金开通基金份额日常申赎、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本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在东财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5.本次所开通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东财证券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6.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东财证券代销基金只同属同一登记结算中心开通转换业务开放式基金，详细信息请查阅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会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并另行公告。

7.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财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东财证券自2021年9月30日起正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同时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与东财证券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9月30日起，旗下部分基金（详细基金信息可参见通用基金表）参与在东财证券的中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东财证券安排为准。现特别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0049	中银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000057	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0120	中银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0190	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	000305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6	000372	中银银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0432	中银优秀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0951	中银慧享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关于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按照《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金新润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基金份额简称：中金新润3个月A

A类基金份额代码：007437

C类基金份额简称：中金新润3个月C

C类基金份额代码：007438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

2、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申购金额减去当日赎回金额后低于5000万。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基金第6个开放期自2021年9月23日（含该日）至2021年9月29日（含该日），共5个工作日。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2021年9月29日）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及转换转入、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清算

1、自2021年9月30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并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及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1年9月29日。

2、基金管理人将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财产；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剩余财产中支付。

7、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8、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

9、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本公司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

2、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如因所持证券处于锁定期、停牌等流动性受限情形暂时无法变现的，基金将可能无法及时完成全部资产清算，且基金资产在相关证券变现处置过程中亦可能进一步产生收益或损失。

3、投资者可以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有关详情。

4、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金MSCI低波动

A类份额基金代码：006343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634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0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满3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并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10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自然日为2021年10月17日。若截至2021年10月17日日终，本基金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即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届时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以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请投资者正确认识和对待本基金未来可能的收益和风险，投资前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份额发售公告》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30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协商，汇成基金自2021年10月11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下列基金，并同步开通下列基金在汇成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1年10月11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汇成基金办理下列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并可办理下列基金（东方红鑫裕两年定开信用债除外）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无级差。

相关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与流程以汇成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实际操作中，产品最低申购金额、交易级差及费率优惠活动以销售机构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1	007262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聚利债券A
2	007263	东方红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聚利债券C
3	000480	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新动力混合
4	001112	东方红中国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中国优势混合
5	001564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混合
6	001712	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优势精选混合
7	002803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8	169101	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丰混合
9	169104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满沪港深混合
10	169105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东方红睿华沪港深混合
11	005056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货币A
12	005057	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东方红货币B
13	010699	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创新趋势混合
14	010714	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
15	012243	东方红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东方红内需增长混合B
16	001405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策略精选混合A
17	001406	东方红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策略精选混合C
18	003044	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A
19	003045	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战略精选混合C
20	005974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A
21	005975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C
22	008428	东方红鑫裕两年定期开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鑫裕两年定开信用债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站：www.hcjijin.com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上述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代销机构所有。

3、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等业务、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